

#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南农〔2024〕372号

## 南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当前 农业防寒防冻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党政办，局属有关科（站）：

据省气象台预报，受强冷空气影响，12月中下旬我省平均气温转为偏低态，以温低雨少为主要特点，主要冷空气过程在13~17日、19~23日、29-31日。过程最低气温出现在15~16日夜晨，最低气温0℃线将压至我省西部北部，泉州西北部城区0~4℃，有霜或霜冻。我省沿海海区预测出现大风，17~19日，东北风7~8级阵风9级；23~25日沿海有9~10级东北大风。为切实做好农业防寒防冻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切实增强防范意识。**要切实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，

绷紧防灾救灾这根弦，加强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，进一步密切与气象、应急等部门沟通联系，持续关注冷空气动态，及时将预警信息和农业防抗低温措施等通过广播电视、短信微信、网络等快捷便利高效的途径发布，提醒广大农民群众、涉农生产经营主体及早防范应对。

**二、落实防灾减灾措施。**要及时组织专家和农技人员深入第一线指导生产，因地制宜开展指导服务，落实各项防灾减灾技术。对于露地种植的马铃薯、油菜、蔬菜等作物，可采用稻草、薄膜覆盖，也可以采用增施热性磷钾肥、喷施防寒剂等措施，提高植株耐寒性。果树可采取树冠覆盖薄膜，树盘覆盖地膜、稻草，树干捆扎稻草、涂白，熏烟培土、增施热性肥料、喷施果树防冻剂等措施抗御低温寒潮。茶园可采取覆盖、熏烟等措施。对禽畜舍采取加热保温、防风、铺垫稻草等措施强化保暖，保持适宜舍温，适当增加能量饲料配比，以确保禽畜的安全。对于越冬的水产养殖品种要做好保温工作，有条件的要抓紧做好加温准备工作，不具备加温条件的应加高水位至 1.5 m 以上，确保水产养殖防冻，减少损失。对于不耐寒的成品鱼、虾等品种应及时收获上市或转移到其他安全设施。渔船要做好防风、防火、防撞、锚固等工作。

**三、强化监测对象帮扶。**全面排查了解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的生产生活状况，对因低温霜冻天气影响可能导致返贫致贫风险的情况进行综合研判，及时因人因户落实临时救助、农业保险理赔等针对性帮扶措施，落实好特殊困难群体综合保障政策，对确

实存在突发困难的群众开通绿色通道及时纳入管理，对识别认定为监测对象的第一时间制定落实帮扶措施。

**四、加强救灾物资调配。**根据天气变化情况与变化趋势，要协同有关部门，及时调运、供应防寒防灾物资，特别是农膜、热性肥料等急需物资，及早准备，全力满足防灾工作需要。同时，提早安排应急保供蔬菜生产，确保蔬菜稳定供应。

南安市农业农村局  
2024年12月17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南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年12月17日印发

---